

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闽市监函〔2025〕193号

答复类别：B类

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1077号 提案的答复

夏先鹏委员：

《关于提升知识产权意识维护出海企业合法权益的提案》
(20251077号)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您在提案中提出强化知识产权意识，建立知识产权监控与维权机制等建议，针对性很强，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。近年来，我局深入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工作部署，充分运用知识产权“工具箱”，大力推进海外知识产权服务提质增效，着重提升企业海外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与纠纷应对能力，助力企业“出海”行稳致远。一是夯实海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工作基础。与福州海关、厦门海关签署《关于加强进出口环节知识产权保护合作备忘录》，强化我省进出口环节知识产权协同保护能力。与省贸促会签署《关于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合作备忘录》，共同建立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统筹与指导、信息共享等工作机制，提升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能力和水平；发布首批《福建省地理标志海外

推广与保护重点名录》，指导我省“琯溪蜜柚”“安溪铁观音”“德化白瓷”等地理标志产品参与对外合作交流。**二是构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服务网络。**依托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，高质量建设国家级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福建分中心、泉州、宁德和厦门分中心，挂牌设立福建分中心印度尼西亚、马来西亚联系点。聚焦海外知识产权纠纷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，开展风险预警、宣传培训、纠纷应对指导等工作，提升企业海外知识产权纠纷防控意识和应对能力。发布《福建省企业海外商标布局指引》，编制《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服务指南》，开展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策略巡回培训 21 场，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控专题宣传 28 次，整理重点贸易地区及“一带一路”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国别指南 10 份；累计推送海外知识产权纠纷案件风险提示 141 批次，惠及省内 575 家企业；发布涉及海外商标侵权、抢注等预警信息 32 批次，涉及省内 144 家企业；提供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服务 23 次，协助企业有效应对海外知识产权纠纷。**三是强化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人才支撑体系。**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专家库、合作机构库建设，吸纳 119 名指导专家，提供风险预警、政策解读、法律咨询等全方位服务，覆盖侵权诉讼、商标抢注、“337”调查应对等领域。通过宣传、培训、座谈交流等多种形式，引导外向型企业、知识产权及法律服务机构等加强海外知识产权实务人才培养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认真落实省委、省政府有关工作部署，充分

借鉴吸纳您的意见建议，持续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工作，不断提升企业风险防范意识与纠纷应对能力。**一是加强海外知识产权保护协同联动。**持续推动与省商务厅、省贸促会、福州海关、厦门海关等相关部门的协同联动，探索建立海外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机制，推动跨部门海外知识产权数据共享，凝聚部门工作合力，协助企业维护合法权益，有效降低企业“出海”风险，切实增强企业国际竞争力。**二是加强海外知识产权信息监测和风险预警。**提供海外纠纷信息监测、海外商标抢注监测、海外专利布局分析、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预警报告发布等服务，聚焦福建省企业“走出去”过程中知识产权保护需求，围绕海外知识产权纠纷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，实时监测海外知识产权信息，推送纠纷预警信息，指导企业建立知识产权预警响应机制，助力企业提前布局应对策略。**三是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工作。**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福建分中心、泉州分中心、宁德分中心、厦门分中心的交流合作，互鉴有益做法、互享工作经验，积极探索建立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协作机制，持续完善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工作体系。编制发布企业出海国别指南、纠纷应对指引、企业海外商标布局指引，为企业提供场景化实务参考。进一步整合优质资源，持续完善海外纠纷应对指导专家库、合作机构库建设，探索建立与行业协会、商会的专业资源共享机制。提高资源匹配度，根据企业涉诉案件情况，精准调配专业资源，指导企业分阶段制定应对策略，助力企业合理、高效应对海

外知识产权纠纷。**四是加强海外知识产权保护宣传培训。**开展海外知识产权保护科普助企专项行动，普及海外知识产权保护法律法规和基本知识，增强企业海外知识产权保护意识。精准聚焦企业需求，开展跨境电商、海外展会、“337”调查应对、知识产权海外布局与风险防控、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、海外知识产权保险、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等培训，指导企业建立健全海外知识产权管理体系，帮助企业培育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人才，提升企业风险识别、预警和纠纷应对能力。

衷心感谢您对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欢迎您多提宝贵意见建议。

领导署名：黄水木

联系人：余 华

联系电话：0591-87812272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政府办公厅，省政协提案委员会。

